股票代码:600808 股票简称:马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8-012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13 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117 元

●股权登记日:2008 年 7 月 9 日

●除息日:2008 年 7 月 10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 年 7 月 18 日

一、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8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红派息方案

1、发放年度:2007 年度

2、本次分红派息以 2007 年末 A 股总股本 5,025,621,7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653,330,823.08 元。

对于流通股个人股东,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17 元;对于流通股机构投资者,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3 元,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

3、分派对象:截止 2008 年 7 月 9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 A 股股东。

三、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8 年 7 月 9 日

2、除息日:2008 年 7 月 10 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 年 7 月 18 日

四、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 其他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的现金股利,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五、咨询联系办法

咨询机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电话:0555-2888158

联系传真:0555-2887284

联系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红旗中路 8 号

邮政编码:243003

六、备查文件

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四日

股票简称:马钢股份 债券简称:06 马钢债 权证简称:马钢 CWB1

公告编号:临 2008-013

股票代码:600808 债券代码:126001 权证代码:580010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马钢 CWB1 行权 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8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8 年 7 月 4 日,公司发布了《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和《马钢股份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马钢股份 A 股除息时,认股权证的行权比例不变,行权价格按下列公式调整:

新行权价格 = 原行权价格 × (马钢股份 A 股除息日参考价 / 除息前一交易日马钢股份 A 股收盘价)。

马钢 CWB1 本次行权价格调整的实施日期为公司 2007 年度分红派息除息日。

公司 2007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方案为:向 2008 年 7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除息日为 2008 年 7 月 10 日。

特此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7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 2008—009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 A 股末期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派发现金股息:每股分派人民币 0.06226 元(含税)

●股权登记日:2008 年 7 月 9 日

●除息日:2008 年 7 月 10 日

●现金股息发放日:2008 年 7 月 18 日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获得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6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现将此次利润分配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07 年度股息派发方案

1、发放年度:2007 年度。

2、本次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或香港财务报告标准确定的税后利润(以较低者为准)并提取相关储备(包括法定公积金)后分派股息。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825,469,000 元,以本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 13,258,663,400 股为基数进行股息分派,每股分派人民币 0.06226 元。

3、依据国家有关税法的规定,公司 A 股自然人股东的现金股息由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股息为每股人民币 0.05603 元;公司 A 股法人股东和机构投资者的现金股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发放现金股息为每股税前人民币 0.06226 元。

二、股息派发具体实施时间

1、股权登记日:2008 年 7 月 9 日

2、除息日:2008 年 7 月 10 日

3、现金股息发放日:2008 年 7 月 18 日

三、股息派发对象

截至 2008 年 7 月 9 日 15:00 时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 A 股股东。

四、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 A 股股东的现金股息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股息,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股息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其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有限售条件 A 股股东的现金股息由公司直接发放。

3、H 股股东的现金股息派发不适用本公告。

五、咨询联系办法

咨询机构: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黄寺大街 1 号中煤大厦

咨询电话:010—82236028/82256483

传真:010—82256479/82256484

邮编:100011

电子信箱:ird@chinacoal.com

六、备查文件

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八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天目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08-26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151,661 股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2008 年 7 月 8 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06 年 8 月 29 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 2006 年 12 月 14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 2006 年 12 月 18 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安排追加对价情况:

若公司 2008 年税后净利润低于 8,076,218.79 元,则在 2008 年度报告公布后 10 个交易日内,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投资”)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将其持有的 1,268,314 股公司普通股按比例无偿过户给年度报告公布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为前一交易日)收盘后登记在册的公司流通股股东。自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用于追加对价安排的股份总数 1,268,314 股将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锁定,直至相应承诺期满。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现代投资所持有的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发生过除分配、转增以外的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于 2007 年 12 月 20 日,有 11 家限售流通股股东,持有的共 2,997,669 股限售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后,公司股份总额仍为 121,778,885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由 53,289,945 股减至 50,292,276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由 68,488,940 股增至 71,486,609 股。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发生变化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时		历次变动情况			截至有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	
	持有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数量	剩余有限售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嘉虹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867,421	0.71	2007年11月2日	未知	-867,421	0	0
娄开基	0	0	2007年11月2日	未知	867,421	867,421	0.71
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49,886,746	40.97	2007年12月12日	被偿还股改对价	161,078	38,062,263	31.26
			2007年12月27日	协议转让	-12,000,000		
			2008年7月 1日	被偿还股改对价	14,439		
上海聚特投资有限公司	0	0	2007年12月27日	协议受让	12,000,000	12,000,000	9.85
可北力维投资有限公司	1,740,000	1.43	2007年12月11日	偿还股改对价	-151,250	1,588,750	1.30
上海齐玛纺织有限公司	30,000	0.02	2007年12月11日	偿还股改对价	-2,608	27,392	0.02
上海凯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0.02	2007年12月11日	偿还股改对价	-1,739	18,261	0.02
上海唯杰实业有限公司	20,000	0.02	2007年12月11日	偿还股改对价	-1,739	18,261	0.02
上海阳光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	20,000	0.02	2007年12月12日	偿还股改对价	-1,739	18,261	0.02
临安县新民包装用品厂	13,050	0.01	2007年12月11日	偿还股改对价	-1,134	11,916	0.01
深圳天久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0.01	2007年12月11日	偿还股改对价	-869	9,131	0.01
上海浦东南大电脑系统有限公司	10,000	0.01	2008年6月 17日	未知	-10,000	0	0
林坚	0	0	2008年6月 17日	未知	10,000	10,000	0.01
上海定胜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00,000	0.08	2008年6月 30日	偿还股改对价	-8,693	91,307	0.07
林坚	10,000	0.01	2008年6月 30日	偿还股改对价	-869	9,131	0.01
上海锦宝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0,000	0.02	2008年7月 1日	偿还股改对价	-2,608	27,392	0.02
温州市南德机械有限公司	26,100	0.02	2008年7月 1日	偿还股改对价	-2,269	23,831	0.02

注:温州市南德实业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1 日更名为温州市南德机械有限公司

3、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发生变化情况的说明

(1)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公司原股东 -- 上海嘉虹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2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867,421 股过户给娄开基。

(2)、有 7 家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因偿还大股东现代投资股改代垫付对价,共 161,078 股,于 2007 年 12 月 12 日对价偿还过户手续全部办理完毕,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和持股比例发生变化,变动情况表示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被代垫对价股东名称	偿还对价前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偿还对价后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价偿还过户日期
1	河北力维投资有限公司	1,740,000	1.43	1,588,750	1.30	2007年12月11日
2	上海齐玛纺织有限公司	30,000	0.02	27,392	0.02	2007年12月11日
3	上海凯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0.02	18,261	0.02	2007年12月11日
4	上海唯杰实业有限公司	20,000	0.02	18,261	0.02	2007年12月11日
5	上海阳光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	20,000	0.02	18,261	0.02	2007年12月11日
6	临安县新民包装用品厂	13,050	0.01	11,916	0.01	2007年12月11日
7	深圳天久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0.01	9,131	0.01	2007年12月11日
	合 计	1,853,050	1.52	1,691,972	1.39	--

此次 7 家被代垫对价股东偿还对价前,“现代投资”持有本公司股票 49,886,746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97%,此次偿还对价后,“现代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50,047,824 股,占公司总股本 41.1%。

(3)、2007 年 11 月 8 日,上海敏特投资有限公司与现代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现代投资将持有的 ST 天目 1200 万股限售流通股转让给上海敏特,转让价格为每股 5.5 元。本次股权转让的股份过户手续于 2007 年 12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转让完成后,现代投资持有 ST 天目 38,047,824 股股份,占 31.24%,仍为 ST 天目第一大股东;上海敏特持有 ST 天目 1200 万股股份,占 9.85%,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4)、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公司原股东 -- 上海浦东南大电脑系统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17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 10,000 股过户给林坚。

(5)、有 4 家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因偿还大股东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股改代垫付对价,共 14,439 股,于 2008 年 7 月 1 日对价偿还过户手续全部办理完毕,其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和持股比例发生变化,变动情况表示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被代垫对价股东名称	偿还对价前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偿还对价后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过户日期
1	上海定胜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00,000	0.08	91,307	0.07	2008年6月30日
2	上海锦宝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0,000	0.02	27,392	0.02	2008年7月1日
3	温州市南德机械有限公司	26,100	0.02	23,831	0.02	2008年7月1日
4	林 坚	10,000	0.01	9,131	0.01	2008年6月30日
	合 计	166,100	0.14	151,661	0.12	--

此次 4 家被代垫对价股东偿还对价前,“现代投资”持有本公司股票 38,047,824 股,占公司总股本 31.24%,此次偿还对价后,“现代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38,062,263 股,占公司总股本 31.26%。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核查,我们认为: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至本报告出具日期间,下表所列非流通股股东中上海定胜包装印刷有限公司等 4 家股东偿还大股东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股改代垫付股份,共支付 14,439 股,下表所列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以来均未发生变化,且其承诺得到了有效执行,因此,本次拟流通的股份数量及比例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解除限售的条件。由于现代投资为上海福恒贸易行等其他 3 名非流通股股东代为垫付股权分置改革中所应执行的对价股份,该部分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如上市流通或转让,应当向现代投资偿还代为垫付的股份,或者取得现代投资的同意。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151,661 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8 年 7 月 8 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上海定胜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91,307	0.07	91,307	0
2	上海锦宝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7,392	0.02	27,392	0
3	温州市南德机械有限公司	23,831	0.02	23,831	0
4	林坚	9,131	0.01	9,131	0
合 计		151,661	0.12	151,661	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有 3 家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因未偿还大股东——杭州现代联合投资有限公司股改代垫付股份 (共 6,811 股),其持有的可上市流通股份本次未安排上市,未安排上市情况表示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
1	上海奉康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0	50,000
2	上海福恒贸易行	20,000	0	20,000
3	杭州临安威妮斯制衣厂	8,352	0	8,352
合 计		78,352	0	78,352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1. 前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2,997,669 股;

2. 前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12 月 20 日;

3.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
1	河北力维投资有限公司	1,588,750	1,588,750	0
2	娄开基	867,421	867,421	0
3	上海汇垄经贸有限公司	346,968	346,968	0
4	上海悉海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5,654	45,654	0
5	上海垠通贸易有限公司	45,654	45,654	0
6	上海齐玛纺织有限公司	27,392	27,392	0
7	上海凯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261	18,261	0
8	上海唯杰实业有限公司	18,261	18,261	0
9	上海阳光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	18,261	18,261	0
10	临安县新民包装用品厂	11,916	11,916	0
11	深圳天久实业有限公司	9,131	9,131	0
合 计		2,997,669	2,997,669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50,292,276	-151,661	50,140,615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5、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6、战略投资者配售股份			
	7、一般法人配售股份			
	8、其他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50,292,276	-151,661	50,140,61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71,486,609	151,661	71,638,270
	B股			
	H股			
	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1,486,609	151,661	71,638,270
股份总额		121,778,885	0	121,778,885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期:2008 年 7 月 3 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记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编号: 2008-09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每 10 股资本公积金转增 3 股。

● 对于个人股东,公司按 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025 元;对于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东,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05 元。

● 股权登记日:2008 年 7 月 9 日

● 除权、除息日:2008 年 7 月 10 日

●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8 年 7 月 11 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 年 7 月 17 日

一、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 2008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红派息方案:

1、以 2007 年末总股本 992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分配。

2、发放年度:2007 年度

3、发放范围:截止 2008 年 7 月 9 日下午 3 时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8 年 7 月 9 日

2、除权、除息日:2008 年 7 月 10 日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8 年 7 月 11 日

4、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 年 7 月 17 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 2008 年 7 月 9 日下午 3 时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分派实施办法

1、公司控股股东三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股票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2、除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的股票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3、本次派送的红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本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持股数,按送转比例自动计入股东账户。送转股本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 1 股,直至实际送转股份总数与本次送转股份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则由电脑抽签派送。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序号	项目	变动前股本	本次转增股本	变动后股本
1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2,000,000	16,000,000	48,000,000
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60,000,000	480,000,000	1,440,000,000
3	股份总数	992,000,000	496,000,000	1,488,000,000

七、本公司实施派送红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按新股本总数 1,488,000,000 万股摊薄计算的 2007 年度每股收益为 1.1 元。

八、咨询联系办法

联系人:孟维强

联系电话:0731-4031555

联系传真:0731-4031777

联系地址:湖南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

邮政编码:410100

九、备查文件

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7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228 股票简称:昌九生化 编号:临 2008—016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第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并于 2008 年 7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一致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为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为公司控股 54.55%子公司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因流动资金周转,向招商银行南昌站前西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2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后一年,同时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后二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昌九生化临 2008—017 号《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八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228 股票简称:昌九生化 编号:临 2008—017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 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

本次为其担保金额:2000 万人民币;

由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15020 万人民币;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此次担保不构成关联关系。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九农科”)是公司控股 54.55%子公司。因其流动资金周转,公司同意为昌九农科向招商银行南昌站前西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2000 万元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昌九农科”的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1994 年 12 月 28 日;

2. 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0 万元;

3、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火炬大街 204 号;

4、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需要报经审批的除外)的生产、开发、自销。

6、公司法定代表人:顾宝中;

截止 2008 年 3 月底,昌九农科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数)总资产 22676 万元,负债 1464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8034 万元(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97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4.57%,2008 年 1—3 月实现利润总额 149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昌九农科”向招商银行南昌站前西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2000 万元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20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贷款到期后一年;

是否有反担保:“昌九农科”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反担保金额:2000 万元;

反担保期限:二年。

(四)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1、董事会认为:“昌九农科”作为公司控股 54.55%子公司,已成为公司做大做强丙烯酰胺产品的生产基地,已成为公司的利润增长点。现因其流动资金周转,因此本公司同意为其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2、本公司独立董事张燃、吴照云、盛寿日、袁细寿同意该项议案。独立董事认为:该担保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及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该担保对本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五)、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15020 万人民币;其中公司董事会通过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14570 万元人民币,占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2.56%,实际发生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10470 万元人民币,占本公司 2007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0.59%,全部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450 万元;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与“昌九农科”签订的《反担保合同》;

2、“昌九农科”2008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4、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为“昌九农科”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八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228 股票简称:昌九生化 编号:临 2008—018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布公司网站的公告

为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我公司已建立自己的网站,网址为 http://www.600228.net,现予以公布。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八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824 股票简称:益民商业 编号:临 2008—10

上海益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中期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 2008 年中期实现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增长 50%以上。

3、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2007 年中期净利润:41,562,540.73 元

2、每股收益:0.082 元(按最新股本计算 0.068 元)

三、预计业绩比去年同期大幅度增长的原因说明

2008 年上半年度,公司继续大力发展商业连锁经营和提高商业房产的租赁效益。本公司中期业绩同比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古今内衣、天宝龙凤等子公司销售收入有大幅增加;柳林大厦裙房商场等物业积极招商, 新增租金收入;及本年度公司所得税税率由 33%下降为 25%。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做出的,具体数据以公司 2008 年中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益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7 月 3 日

股票代码:600860 股票简称:北人股份 编号:临 2008-014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上半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2、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亏损

经本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2008 年上半年净利润预计亏损。

3、本次所预计的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阅或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11,221,224.96 元

2、每股收益:0.027 元

三、业绩预亏的原因:

2008 年以来,受国家各项经济政策调整的影响,印刷用纸张、油墨等原材料涨价,印刷人工费提高,使印刷企业资金紧缺,导致 08 年印刷机需求减少,使本公司产品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同时由于钢铁、铸件等生产资料的价格持续上涨,导致本公司产品成本增加,造成 2008 年上半年净利润亏损。

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 2008 年半年报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7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编号:临 2008-025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二 00 八年上半年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50%以上

基本每股收益:0.31 元以上

3、 本期业绩预告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1,569,669.93 元

2、基本每股收益:0.22 元(按上年同期股本 28,080 万股计算)

三、业绩增长主要原因

1、2008 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的书写纸、涂布白卡纸受供求关系因素的影响,销售价格同比大幅提高。

2、2007 年公开增发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 15 万吨石膏护面纸技术改造项目 2007 年 8 月份投产, 部分增加了公司的利润。

3、按照 2007 年 3 月 16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由 33%改为 25%。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 2008 年上半年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O 八年七月三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ST 一投 公告编号:临 2008-032

海南筑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证券简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名称由“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南筑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事项经本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8 年 7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并报经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自即日起正式启用新的名称——中文:海南筑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英文:HAINAN ZHUXIN INVESTMENT CO., LTD。

根据本公司申请,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挂牌交易股票的证券简称自 2008 年 7 月 9 日起由“ST 一投”变更为“ST 筑信”,证券代码(600515)不变。

特此公告

海南筑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7 月 3 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ST 一投 公告编号:临 2008-033

海南筑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 2008 年 7 月 1 日起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书面函证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市大通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逯鹰先生,均确认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除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本公司变更证券简称公告外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没有获悉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和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关于债务重组事项,本公司与有关债权人、债务人的商谈仍在进行中,公司将根据债务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公告。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筑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7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883 证券简称:博闻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08-13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 2008 年 7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6 月 28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应参会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经表决,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对富滇银行投资入股计划进行